

生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6492)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 205 之 1 號 9 樓
電 話：(02)8913-1956

生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4年及103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6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7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8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 ~ 30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 ~ 10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 ~ 1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6 ~ 22
	(七) 關係人交易	22 ~ 23
	(八) 質押之資產	23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3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2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24	
(十二)	其他	24	~ 2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27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28	
(十五)	首次採用 IFRSs	28	~ 30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4)財審報字第 15000865 號

生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生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6 月 30 日、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鄧聖偉



會計師

曾惠瑾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13788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8 月 1 0 日

~4~



生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6月30日及民國103年12月31日、6月30日、1月1日
(民國104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96,747	98	\$ 838,936	92	\$ 691,044	90	\$ 754,254	9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	-	-	-	667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2,832	-	2,959	-	2,656	1	1,50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一)	-	-	-	-	-	-	311	-
1410	預付款項		2,322	-	2,195	-	906	-	716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37	-	188	-	-	-	13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802,138</u>	<u>98</u>	<u>844,278</u>	<u>92</u>	<u>695,273</u>	<u>91</u>	<u>756,923</u>	<u>92</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51	-	1,936	-	496	-	-	-
1780	無形資產		592	-	732	-	279	-	-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四)	11,600	2	70,641	8	69,612	9	69,610	8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3,843</u>	<u>2</u>	<u>73,309</u>	<u>8</u>	<u>70,387</u>	<u>9</u>	<u>69,610</u>	<u>8</u>
1XXX	資產總計		<u>\$ 815,981</u>	<u>100</u>	<u>\$ 917,587</u>	<u>100</u>	<u>\$ 765,660</u>	<u>100</u>	<u>\$ 826,53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一)	\$ -	-	\$ -	-	\$ 6,458	1	\$ 6,083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二)	3,370	-	13,306	1	2,758	-	5,161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一)	-	-	-	-	-	-	137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35	-	273	-	158	-	3,14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505</u>	<u>-</u>	<u>13,579</u>	<u>1</u>	<u>9,374</u>	<u>1</u>	<u>14,522</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3,505</u>	<u>-</u>	<u>13,579</u>	<u>1</u>	<u>9,374</u>	<u>1</u>	<u>14,522</u>	<u>2</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一及六(六)	654,931	80	654,931	71	622,331	81	622,331	75
3140	預收股本		-	-	-	-	4,770	1	-	-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七)	257,991	32	401,958	44	205,795	27	302,375	37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八)(十四)	(103,099)	(12)	(157,025)	(17)	(77,198)	(10)	(113,180)	(1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653	-	4,144	1	588	-	485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812,476</u>	<u>100</u>	<u>904,008</u>	<u>99</u>	<u>756,286</u>	<u>99</u>	<u>812,011</u>	<u>98</u>
3XXX	權益總計		<u>812,476</u>	<u>100</u>	<u>904,008</u>	<u>99</u>	<u>756,286</u>	<u>99</u>	<u>812,011</u>	<u>9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815,981</u>	<u>100</u>	<u>\$ 917,587</u>	<u>100</u>	<u>\$ 765,660</u>	<u>100</u>	<u>\$ 826,533</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胡定吾



經理人：宋台生



會計主管：張小萍



生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民國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九)(十五)及七(一)	\$	-	\$	18,91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十二)(十三)、七(一)(二)		-	(17,503)	(93)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		1,414	7
營業費用	六(十二)(十三)及七(二)					
6200 管理費用	七(一)	(20,149)	(21,975)	(11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七(一)	(85,241)	(59,995)	(31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5,390)	(81,970)	(433)
6900 營業損失		(105,390)	(80,556)	(4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		3,905		3,249	1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一)		13		109	1
7050 財務成本		(3)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915		3,358	18
7900 稅前淨損		(101,475)	(77,198)	(40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四)	(226)		-	-
8200 本期淨損		(\$	101,701)	(\$	77,198)	(408)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491)	\$	103	-
8500 本期綜合損失總額		(\$	103,192)	(\$	77,095)	(408)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01,701)	(\$	77,198)	(40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03,192)	(\$	77,095)	(408)
基本每股虧損	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1.55)	(\$	1.24)	
稀釋每股虧損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	1.55)	(\$	1.24)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胡定吾



經理人：宋台生



會計主管：張小萍




 生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民國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公司業主之權益					待彌補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	合計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資本公積			
<u>103 年 上 半 年 度</u>								
103年1月1日餘額	\$ 622,331	\$ -	\$ 302,375	\$ -	(\$ 113,180)	\$ 485	\$ 812,0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113,180)	-	- 113,180	-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攤銷數 六(五)	-	-	-	16,600	-	-	16,600	
執行員工認股權	-	4,770	-	-	-	-	4,770	
本期淨損	-	-	-	-	(77,198)	-	(77,1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03	103	
103年6月30日餘額	<u>\$ 622,331</u>	<u>\$ 4,770</u>	<u>\$ 189,195</u>	<u>\$ 16,600</u>	<u>(\$ 77,198)</u>	<u>\$ 588</u>	<u>\$ 756,286</u>	
<u>104 年 上 半 年 度</u>								
104年1月1日餘額	\$ 654,931	\$ -	\$ 398,995	\$ 2,963	(\$ 157,025)	\$ 4,144	\$ 904,008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六(八)	-	-	(155,627)	-	155,627	-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攤銷數 六(五)	-	-	-	5,245	-	-	5,245	
子公司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攤銷數 六(五)	-	-	-	6,415	-	-	6,415	
本期淨損	-	-	-	-	(101,701)	-	(101,70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491)	(1,491)	
104年6月30日餘額	<u>\$ 654,931</u>	<u>\$ -</u>	<u>\$ 243,368</u>	<u>\$ 14,623</u>	<u>(\$ 103,099)</u>	<u>\$ 2,653</u>	<u>\$ 812,476</u>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胡定吾



經理人：宋台生



會計主管：張小萍



生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民國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合併現金流量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上半年度	103 年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損		(\$ 101,475)	(\$ 77,19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五)	11,660	16,600
折舊費用	六(十二)	253	11
攤銷費用	六(十二)	138	8
利息收入	六(十)	(3,890)	(3,2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淨額		-	(667)
其他應收款		524	(74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311
預付款項		(353)	(190)
其他流動資產		(49)	138
其他非流動資產		59,041	(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關係人		-	375
其他應付款		(9,936)	(2,40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137)
其他流動負債		(138)	(2,98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44,225)	(70,130)
收取利息數		3,493	2,84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0,732)	(67,28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07)
無形資產增加		-	(28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79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執行員工認股權	六(五)	-	4,77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4,770
匯率影響數		(1,457)	10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42,189)	(63,21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38,936	754,25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96,747	\$ 691,044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胡定吾



經理人：宋台生



會計主管：張小萍



生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第二季

(民國 104 年第二季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生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 16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至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屬於創業期間，而於民國 102 年 4 月 1 日開始主要營業活動，並產生重要收入。本公司股票已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4 日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交易買賣，主要營業項目為新藥及特殊原料藥開發。

(二)截至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之額定與實收資本額分別為\$1,000,000 及\$654,931。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4 年 8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集團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首份期中合併財務報告。
2. 編製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編製基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生華生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SenHwa Biosciences, Inc.	藥物之臨床 開發及臨床 試驗管理	100	1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年6月30日	103年1月1日
生華生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SenHwa Biosciences, Inc.	藥物之臨床 開發及臨床 試驗管理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辦公設備之耐用年限為3年。

(十)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年攤銷。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二)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三)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五)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另，本集團係選擇以與員工確認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並於以後各期財務報告適用之。

(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研究發展支出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十七)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十八) 收入認列

勞務收入係依下列方式認列：

1. 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合理估計時，應以資產負債表日交易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
2. 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無法合理估計時，收入之認列應考慮已發生成本回收之可能性。若已發生成本很有可能回收時，應就預期可回收之已發生成本範圍內認列收入；若已發生成本非屬很有可能回收時，不應認列收入，且該已發生成本仍應於當期認列費用。

3. 若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估計發生虧損時，應立即認列損失。但如以後年度估計虧損減少時，應將其減少數沖回，作為該年度之利益。

(十九)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惟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之情形，另外，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要會計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4年6月30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54	\$ 54
支票存款	10	10
活期存款	57,583	56,467
定期存款	<u>739,100</u>	<u>782,405</u>
合計	<u>\$ 796,747</u>	<u>\$ 838,936</u>
	<u>103年6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0	\$ 5
支票存款	10	10
活期存款	86,904	69,255
定期存款	<u>604,120</u>	<u>684,984</u>
合計	<u>\$ 691,044</u>	<u>\$ 754,254</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其他應付款

	<u>104年6月30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年終獎金	\$ 1,701	\$ 3,172
應付勞務費	720	1,400
應付委託研究費	280	7,400
其他	669	1,334
合計	<u>\$ 3,370</u>	<u>\$ 13,306</u>

	<u>103年6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u>
應付薪資及年終獎金	\$ -	\$ 834
應付勞務費	470	2,752
應付委託研究費	1,018	733
其他	1,270	842
合計	<u>\$ 2,758</u>	<u>\$ 5,161</u>

(三)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716 及 \$750。

(四)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4年6月30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其他金融資產-定期存款	\$ 9,990	\$ 69,610
存出保證金	1,610	1,031
合計	<u>\$ 11,600</u>	<u>\$ 70,641</u>

	<u>103年6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u>
其他金融資產-定期存款	\$ 69,610	\$ 69,610
存出保證金	2	-
合計	<u>\$ 69,612</u>	<u>\$ 69,610</u>

(五)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A	103.4.29	500 仟股	2 年	立即既得
員工認股權計畫-B	103.11.21	2,000 仟股	6 年	2~5 年之服務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 (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2,000	\$ 12.16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500	10.00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500)	10.00
本期放棄認股權	(590)	12.16	-	-
6月30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1,410</u>	12.16	<u>-</u>	<u>-</u>
6月30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u>	-	<u>-</u>	<u>-</u>

3.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43.1 元。

4.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04年6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103年11月21日	109年11月20日	<u>1,410</u>	<u>\$ 12.16</u>	<u>2,000</u>	<u>\$ 12.16</u>

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無此情形。

5. 本公司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率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公 允價值(元)
員工認股權 計畫-A	103.4.29	43.1	10.00	50.6%	0.8年	0%	1.23%	33.20
員工認股權 計畫-B	103.11.21	77.8	12.16	49.5%	5.5年	0%	1.08%~ 1.31%	66.44~ 67.09

本公司於發行認股權憑證時非屬興櫃公司，故採用同業股價淨值比法推算股價。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權益交割	<u>\$ 11,660</u>	<u>\$ 16,600</u>

(六) 股本

1. 截至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000,000，分為 1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5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654,931，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於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初及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62,233 仟股；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初及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65,493 仟股。

(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八)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分派比例如下：
 - (1)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 (2)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
 - (3) 餘額為股東紅利。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上半年度均為稅後淨損，故依章程規定無須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4.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4 年 6 月 26 日及 103 年 6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虧損撥補案，以資本公積\$155,627 及\$113,180 彌補虧損。

(九) 營業收入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勞務收入	<u>\$ -</u>	<u>\$ 18,917</u>

(十) 其他收入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利息收入	\$ 3,890	\$ 3,249
其他收入	15	-
合計	<u>\$ 3,905</u>	<u>\$ 3,249</u>

(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淨外幣兌換利益	<u>\$ 13</u>	<u>\$ 109</u>

(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委託研究費	\$ 42,663	\$ 45,546
員工福利費	42,231	39,538
專利申請費	5,580	3,198
勞務費	2,968	3,6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53	11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38	8
其他費用	11,557	7,523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105,390</u>	<u>\$ 99,473</u>

(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費用	\$ 28,033	\$ 20,815
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11,660	16,600
勞健保費用	565	430
退休金費用	716	750
其他用人費用	1,257	943
	<u>\$ 42,231</u>	<u>\$ 39,538</u>

(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26	\$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	-
所得稅費用	<u>\$ 226</u>	<u>\$ -</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

3.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u>104年6月30日</u>	<u>103年12月31日</u>
87年度以後	(\$ <u>103,099</u>)	(\$ <u>157,025</u>)

	<u>103年6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u>
87年度以後	(\$ <u>77,198</u>)	(\$ <u>113,180</u>)

4. 截至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103 年 6 月 30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皆為\$0，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均係累積虧損，故無預計及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十五) 重大合約

1.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4 月與甲公司簽署資產收購協議合約，甲公司同意出售其新藥計畫之全球多項專利、專門技術、試驗藥品及臨床資料等予本公司。依據雙方所簽署之合約內容，簽約時本公司需支付一定價金購買(表列研究發展費用)，未來若本公司成功運用前述標的授權予第三人或銷售藥物產生相關收入，本公司將視所產生之收入給予甲公司一定比例之權利金。
2.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4 月與乙公司簽訂受託學名藥生產菌株改良合約，惟本公司得委託經乙公司同意之第三人執行研究，研究成果歸乙公司所有。依據雙方所簽屬之合約內容，總合約價款為\$17,000，並依勞務提供期間逐期認列委託研究收入。未來產品若成功上市，將再按照淨銷售額收取一定百分比之權利金，惟該權利金於前 10 年銷售期間，每年最高為\$6,000。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認列之委託研究收入分別為\$0 及\$5,667(表列「勞務收入」)。
3.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4 月與丙公司簽訂受託學名藥生產菌株改良合約，惟本公司得委託經丙公司同意之第三人執行研究，研究成果歸丙公司所有。依據雙方所簽屬之合約內容，總合約價款為\$45,000，並依勞務提供期間逐期認列委託研究收入。未來產品若成功符合 cGMP 規格生產且銷售時，將再按照淨銷售額收取一定百分比之權利金。惟丙公司因營運策略調整，於民國 103 年 9 月與本公司簽訂終止協議，且同時授權本公司可使用本計畫之研究成果，並由本公司或本公司委由之第三人繼續開發，未來若本公司將再研發成果售予第三人或運用其製造成產品銷售時，需依約定之一定比例與丙公司共享，惟不超過丙公司先前給付予本公司之研發費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認列之委託研究收入分別為\$0 及\$11,250(表列「勞務收入」)。

(十六) 每股虧損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虧損 (元)</u>
<u>基本每股虧損(註)</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損	<u>(\$ 101,701)</u>	<u>65,493</u>	<u>(\$ 1.55)</u>
	<u>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註2)</u>	<u>每股虧損 (元)</u>
<u>基本每股虧損(註)</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損	<u>(\$ 77,198)</u>	<u>62,233</u>	<u>(\$ 1.24)</u>

註：認股權執行標的轉換為本公司股票，未具稀釋作用。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勞務銷售：		
其他關係人	<u>\$ -</u>	<u>\$ 2,000</u>

係提供其他關係人原料藥及新藥相關之活性成分研究、生產菌種商業化、分析及商業機會媒合等服務，其價格及收款條件因無同類型交易可供比較，故由雙方議定之。

2. 營業成本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勞務購買：		
其他關係人	<u>\$ -</u>	<u>\$ 17,081</u>

係委託其他關係人進行菌種改良服務及承租辦公室之租金，其價格及付款條件由雙方議定之。相關承諾請詳附註九說明。

3. 研究發展費用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其他關係人	<u>\$ 1,200</u>	<u>\$ -</u>

係委託其他關係人進行菌種改良服務，其價格及付款條件由雙方議定之。

4. 租金費用(表列管理費用及研究發展費用)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其他關係人	<u>\$ 938</u>	<u>\$ 303</u>

係支付其他關係人承租辦公室之租金，其價格及付款條件由雙方議定之。相關承諾請詳附註九說明。

5. 勞務費(表列管理費用)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其他關係人	\$ 500	\$ 555

係支付其他關係人提供行政庶務之費用，其價格及付款條件由雙方議定之。

6. 應付帳款

	<u>104年6月30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 -	\$ -

	<u>103年6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u>
其他關係人	\$ 6,458	\$ 6,083

係委託其他關係人進行菌種改良服務，其價格及付款條件由雙方議定之。

7. 其他應收款

	<u>104年6月30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 -	\$ -

	<u>103年6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u>
其他關係人	\$ -	\$ 311

8. 其他應付款

	<u>104年6月30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 -	\$ -

	<u>103年6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u>
其他關係人	\$ -	\$ 137

係其他關係人代本公司支付之代墊款。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773	\$ 8,186
股份基礎給付	3,556	5,976
總計	<u>\$ 9,329</u>	<u>\$ 14,162</u>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六(十五)1.及3.之說明外，本集團承租辦公室及應付行政支援費用，已簽約尚未支付及估列入帳之金額共計\$2,42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項(含關係人)及其他流動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37	30.86	\$ 47,43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	30.86	\$ 248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46	31.65	\$ 29,95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36	31.65	\$ 7,458
				103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03	29.87	\$ 41,91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292	29.87	\$ 38,541
				103年1月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92	29.81	\$ 29,59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3	29.81	\$ 3,059

B.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認列之未實現兌換損益彙總金額皆為\$0。

C.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74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	\$ -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19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9	\$ -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於訂定付款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B.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本集團之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皆係屬十二個月內到期者，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流動性之風險。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下列與子公司間之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未有交易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下列與子公司間之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一。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新藥及特殊原料藥之開發，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營運結果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

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故應報導資訊與財務報表相同。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營業淨損，與損益表內之收入、費用等係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故與營業淨損之調節項目同損益表。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本集團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集團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二)本集團除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避險會計及非控制權益，因其與本集團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三)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集團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權益之調節，請參閱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
2. 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60,654	(\$ 69,610)	\$ 691,044	(1)
應收帳款淨額	667	-	667	
其他應收款	2,656	-	2,656	
其他流動資產	906	-	906	
流動資產合計	<u>764,883</u>	<u>(69,610)</u>	<u>695,273</u>	
<u>非流動資產</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6	-	496	
無形資產	279	-	279	
其他非流動資產	2	69,610	69,612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77</u>	<u>69,610</u>	<u>70,387</u>	
資產總計	<u>\$ 765,660</u>	<u>\$ -</u>	<u>\$ 765,660</u>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應付帳款-關係人	\$ 6,458	\$ -	\$ 6,458	
應付費用	2,748	(2,748)	-	重分類
其他應付款	10	2,748	2,758	"
其他流動負債	158	-	158	
負債總計	<u>9,374</u>	<u>-</u>	<u>9,374</u>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股本				
普通股股本	622,331	-	622,331	
預收股本	4,770	-	4,770	
資本公積	205,795	-	205,795	
保留盈餘				
待彌補虧損	(77,198)	-	(77,198)	
其他權益	588	-	588	
權益總計	<u>756,286</u>	<u>-</u>	<u>756,28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765,660</u>	<u>\$ -</u>	<u>\$ 765,660</u>	

3.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IFRSs	說明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營業收入	\$ 18,917	\$ -	\$18,917	
營業成本	(17,503)	-	(17,503)	
營業毛利	1,414	-	1,414	
營業費用				
管理費用	(21,975)	-	(21,975)	
研發費用	(59,995)	-	(59,995)	
營業利益	(80,556)	-	(80,55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3,249	-	3,249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	-	109	
稅前淨利	(77,198)	-	(77,198)	
所得稅費用	-	-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7,198)	-	(77,198)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	(77,198)	-	(77,198)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 淨額)			1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77,095)</u>	

調節原因說明如下：

(1)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現金包含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定期存款僅當具有高度流動性，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始分類為約當現金。本公司將不符合前述國際會計準則規定之定期存款予以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4.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1)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集團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生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資損益	
生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enHwa Biosciences, Inc.	美國	藥物之臨床開發及臨床試驗管理	\$ 59,123	\$ 59,123	1,000,000	100	\$ 62,173	(\$ 7,647)	(\$ 7,647)	子公司